

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

桂中医大赛后勤〔2017〕9号

关于印发《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 防火疏散应急预案》的通知

学院各部门：

为做好学院防火疏散工作，学院制定了《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防火疏散应急预案》，先印发给你们，请各部门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防火疏散应急预案

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

2017年5月18日



附件

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防火疏散应急预案

为切实加强学院防火疏散工作，维护学院的正常教学活动和师生员工的生命安全，为师生员工创造一个良好的生活、工作、学习环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应急机构的组成

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梁天坚 李成林

副组长：冼锦华 叶绘晟 赵 斌

成 员：陈景霞 黄红泓 黄学政 梁 鹏 江海燕 岑洁霞
秦嵩雯 黄 璐 莫庆庆 叶全邦 肖灵铭 吕映福
黎桂曹 黄 伟（鲜而美负责人）

主要职责：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健全职责，强化工作职责，加强对防火工作研究，完善各项应急措施的落实。

（二）充分利用各种渠道进行防火疏散知识的宣传教育，组织、指导全院防火疏散知识的普及教育，广泛开展火灾中的自救和互救训练，不断提高广大师生防火疏散的意识和基本技能。

（三）认真做好各项灭火物资保障，加强管理。

（四）火灾发生后，采取一切必要手段，组织各方力量全面进行灭火

工作，把火灾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点。

（五）调动一切积极因素，迅速恢复教学秩序，全面保证和促进社会安全稳定。

二、应急处置措施

（一）接到火情报告，学院负责安全的领导应于第一时间赶到现场，组织灭火自救工作。

（二）任何人发现火灾刚起火时，要就地取材，利用就近的消防器材及时进行扑救，转移着火区域内的易燃易爆物品，并报后勤保卫处。

（三）发现火情较晚，火势已大时，要立即报后勤保卫处并拨打火警电话“119”报警，同时组织人员尽快疏散到安全地带。室内着火时，不要轻易打开窗户，以免形成空气对流，加速火势蔓延。疏散过程中要注意：如果是楼道着火向上烧，应将着火楼道的防火门关闭，组织人员从另外的楼梯进行疏散；疏散过程不要乘坐电梯。逃离火灾现场后，立即清点人数。若有人失踪，应立即向应急领导小组和消防部门报告，同时组织人力将伤员送往医院。

（五）灭火后派专人负责看守现场，防止死灰复燃，保护火灾现场，配合有关部门和专业人员调查火灾原因。

三、责任追究

（一）凡发生火灾不报或谎报、瞒报、漏报的，当事人年终评定为不合格。

（二）凡因发生火灾时脱岗、人员不在位，造成重、特大火灾事故的人员，给予行政处分直至开除。

（三）凡因责任心不强，不服从领导，处置不当的人员，视所造成的危害程度，给予院内通报批评处罚。

（四）凡因违规操作、违规使用电器、明火等人为因素造成火灾的，要依法追究当事人的刑事、民事责任。